

关于 2022 年国庆节放假及返（到）校相关事宜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国庆假期将至，结合主管部门及属地相关工作要求，现就学校 2022 年国庆节放假及节后师生返（到）校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国庆放假安排

（一）放假时间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2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1〕11 号）文件精神，2022 年国庆节放假安排为：**10 月 1 日至 7 日放假，共 7 天。10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、10 月 9 日（星期日）上班。**

（二）工作要求

1. 放假期间，学校相关单位严格落实 24 小时维稳值班要求，确保值班电话 24 小时畅通，各单位认真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，接到与疫情有关通知、信息等需第一时间报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。

2. 加强校内、校区各施工现场管理，认真做好防火和安全保卫等工作。遇突发情况，及时启动学校处置突发重大事件相关应急预案，并按预案做好相关处理和上报工作。

3. 放假期间，全校师生员工要遵守属地社区管理，**倡导就地过节，非必要不跨市（州）出行，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和有本土病例报告的县（市、区、旗）。**坚持每天做好师生行踪及健康情况摸排，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落实防控举措。

4. 教职工假期防控要求以党委组织部（人事处）通知为准；学生保卫安全要求以党委学工部（学生处）通知为准；教学安排以教务处通知为准。

二、节后返（到）校安排

（一）教职工返校：**全体教职工 10 月 8 日返校；**

(二) 学生返(到)校:

1. 技师、工贸新生 10 月 9 日到校, 完成现场报到手续;
2. 技师、工贸老生 10 月 10 日返校, 教学安排以教务处通知为准。

(三) 相关要求

1. 符合返(到)校要求的师生员工, 要时刻关注疫情发展变化, 合理规划交通路线, 形成尽量做到家庭和学校“两点一线”, 持 24 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返(到)校, 省外返(到)校的师生员工需落实“入川即检”或“落地检”等要求。

2. 师生返(到)校具体要求及所需凭证由党委组织部(人事处)和党委学工部(学生处)另行通知。

3. 南校门、西校门用于学生和步行教职工入校; 教职工车辆仅通过北门入校。

4. 校内相关单位要做好师生返(到)校服务保障、疫情防控等工作, 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。

党政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28 日